

证券代码：874576

证券简称：城市云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## 合肥城市云数据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商业行为与道德准则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逐项审议制定、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分章节列示制度的主要内容

## 商业行为与道德准则

### 第一章 总则

#### 第一条 制定目的与依据

为规范合肥城市云数据中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价值链商业行为，筑牢诚信合规经营根基，涵养高尚商业道德文化，保障客户、员工、股东、合作伙伴及社会公众合法权益，推动公司在算力业务、数据中心运营领域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制定本准则。

#### 第二条 适用范围

本准则适用于公司及所有分子公司、控股企业、分公司（以下统称“公司主体”），以及代表公司开展业务的外部顾问、合作伙伴、实习生等所有关联方。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全流程，包括但不限于员工职业行为、市场拓展、客户合作、采购招标、数据安全、财务管理、廉洁从业、跨境业务等所有商业活动。

本准则生效后，《员工手册》、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中与本准则不一致或重复的内容，以本准则为准；本准则未明确的具体操作细则，仍按《员工手册》、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及公司其他专项制度执行。

### 第三条 核心价值与原则

秉持真诚守信理念，不欺瞒、不舞弊，坚守商业道德底线，以诚信维系各方信任；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、行业监管规定及公司管理制度，确保所有商业行为有法可依、有章可循；拒绝不正当竞争，在业务往来、员工管理、资源分配中坚持公平无偏袒，维护市场秩序与内部和谐；严守廉洁底线，杜绝利益输送、权钱交易等违规行为，营造风清气正的经营环境（具体要求详见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）。

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作为核心责任，严格遵循数据合规管理要求，守护客户与公司数据资产；兼顾商业价值与社会价值，主动承担企业社会责任，践行合规经营与可持续发展理念。

## 第二章 员工核心行为准则

### 第一条 职业操守规范

自觉维护公司利益与品牌声誉，不得从事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活动（如兼职竞争企业、利用公司资源谋私利、泄露商业秘密等），具体禁止情形详见《员工手册》、《员工工作行为规范》。严格遵守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规定，严禁利用职务便利索取或收受客户、供应商、合作伙伴等关联方的不正当利益（含现金、礼品、有价证券、宴请、旅游等），礼品礼金上交流程按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执行；

员工若存在影响公正履职的利益关联（如亲属在重要客户、供应商、竞争对手处任职、持有相关方股份等），需规定时限书面申报，服从公司岗位调整或业务回避安排。

不得与关联方开展损害公司利益的业务合作，不得利用职权为关联方提供特殊便利或优先交易机会，具体界定标准详见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。

### 第二条 工作行为规范

严格执行《员工手册》中关于考勤管理、办公秩序、信息安全、数据操作等制度要求，不违规操作业务系统、不擅自简化工作流程。

合理使用公司办公设备、服务器资源、数据中心设施等资产，不得损坏、浪费、擅自处置或用于个人用途，资产使用与管理细则按公司专项资产管理制度执行。

秉持专业态度履行岗位职责，确保工作质量与效率，主动防范合规风险与操作风险，不敷衍怠工、推诿责任。

员工之间相互尊重、团结协作，禁止职场歧视（含性别、年龄、种族、宗教、学历等）、性骚扰、语言侮辱等不当行为。

### 第三条 个人行为规范

在工作及公共场合自觉遵守社会公德与公序良俗，不从事违法犯罪、违背道德准则的行为，维护公司品牌形象。如实披露信息：向公司提供个人学历、工作经历、健康状况、竞业限制义务等信息时需真实准确，不得隐瞒或伪造。

不得在社交媒体发布损害公司声誉、泄露商业秘密的言论，以公司名义发布信息需经相关部门审核。

## 第三章 业务经营行为准则

### 第一条 市场竞争与客户合作规范

严格遵守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及公司相关规定，不得采取窃取商业秘密、低价倾销、虚假宣传（含捏造虚假信息诋毁对手）等不正当竞争行为；尊重客户自主选择权，不强制捆绑销售，如实披露产品、服务信息及风险，客户投诉处理流程按《销售管理制度》执行。

与客户开展业务时，严格遵守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，不得向客户相关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，不得接受客户超出正常业务范围的馈赠。

### 第二条 采购与供应商管理规范

供应商选择应遵循公平、透明、公开原则，以资质、质量、价格、合规记录为核心评估指标，杜绝“人情采购”“指定采购”，具体准入与招标流程按《采购管理办法》执行；与供应商签订规范合同，明确权利义务与合规责任，按时支付款项，严禁员工与供应商私下达成利益约定，违规处理按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### 第三条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规范

严格遵守《数据安全法》《个人信息保护法》及公司数据管理专项制度，按

公司要求履行数据操作权限，严禁未经授权访问、泄露、篡改公司或客户数据。数据收集、存储、使用、传输全流程需符合合规要求，个人信息保护遵循“合法、正当、必要”原则，具体操作规范参照公司数据安全专项制度。

#### 第四条 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规范

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，确保会计核算真实、准确，严禁伪造凭证、编制虚假财务报告，费用报销、资金使用等具体要求详见财务专项制度；严禁设立“小金库”、挪用公司资金、公款私存等违规行为。

#### 第五条 跨境业务特别规范

跨境业务运营需同时遵守中国及业务所在国、地区法律法规、制裁政策，严格执行公司海外制裁合规政策；

跨境合作中的廉洁要求、数据跨境传输合规要求，结合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及跨境业务专项制度执行。

### 第四章 社会责任准则

#### 第一条 绿色低碳与环境保护

数据中心建设与运营需符合国家环保标准，采用节能降耗技术，降低能源消耗与碳排放；

妥善处理电子废弃物，委托合规机构回收处置，避免环境污染。

#### 第二条 员工权益保护

严格遵守《员工手册》中关于劳动合同、劳动报酬、工作时间、社会保险、劳动保护等规定，保障员工法定权益；为员工提供公平的职业发展机会与培训资源，关注员工身心健康，践行员工关怀举措。

#### 第三条 社会公益与行业责任

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，践行企业公民责任；遵守行业规范，参与技术交流与合规研讨，推动行业健康发展。

### 第五章 监督与问责机制

#### 第一条 监督体系

各部门负责人为本部门准则执行第一责任人，按《员工手册》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要求开展日常监督；审计部按现有制度开展合规检查与审计。如有违规违法行为，沿用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中的匿名举报渠道（举报邮箱、电话、线

下举报箱），审计部门对举报信息严格保密，按规定时限核查反馈，严禁打击报复举报人；

主动接受政府监管部门、行业协会、媒体及社会公众监督，及时回应合规反馈。

## 第二条 问责规则

对违反本准则的行为，按《员工手册》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及公司其他专项制度的分级问责标准处理，包括警告、绩效处罚、岗位调整、解除劳动合同（或终止合作关系）、经济赔偿、移交司法机关等；部门集体违规的，追究部门负责人及直接责任人责任，具体问责流程按现有制度执行。

## 第三条 整改与改进

违规行为处理完成后，相关部门按现有制度要求制定整改计划，纪检监察部门跟踪整改效果；公司每年度对本准则及相关制度进行评估，结合法律法规更新与业务发展需求优化完善。

# 第六章 附则

## 第一条 生效与修订

本准则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；

本准则的修订需由审计部牵头，结合《员工手册》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的修订情况同步调整，经管理层审核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## 第二条 解释权

本准则由公司审计部负责解释，执行过程中涉及的具体疑问，可结合《员工手册》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咨询相关制度归口部门。

## 第三条 冲突处理

若本准则与国家法律法规、行业监管规定存在冲突，以国家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为准；若本准则与《员工手册》《廉洁从业管理办法》存在未明确的冲突，由审计部牵头协调解决。

合肥城市云数据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23日